附件二 憲法訴訟卷宗檔案應用申請委任書

本人_		_ 委任	(請	填列姓名)	
	牌理下列事宜(請名 申請應用憲法訴言 應用(閱覽、抄錄 領取檔案重製品 申請案聯繫及公司 □是 □否 同意	公卷宗檔案 錄或重製)憲法 (光碟或紙本) 文送達事宜		意)	
		委任	人		
	姓名				
	出生年月日				
或該	國民身分證 護照或居留證號碼				
	通訊地址				
	聯絡電話				
備註:	1.委任人即為申請應	用憲法訴訟卷宗權	富案之申請人;受	ど委任人為代理人。	
	2.併附委任人及受委	存任人之身分證明文	て件影本。		
	3.申請案件屬個人隱	慈私資料者,委任人	、若非案件當事/	人,併附身分關係證明文	[件。
	此致				
司	法院				
		委任人:		(簽章)	
		受委任人:		(簽章)	
中	華民	國	年	月	日